

关于上街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3 月 19 日在上街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郑州市上街区财政局局长 王秀莉

各位代表：

我受区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上街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宝贵意见。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区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南、郑州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锚定“两个确保”，开展“三标”活动，突出“发展要上去、质量要提升、社会要稳定”，持续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面支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上街实践，全区财政实现平稳运行。

（一）全区及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2190 万元，增长 3.5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17678 万元，增长 4.4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7.32%；非税收入完成 34512 万元，增长 0.84%。执行中因

上级追加、新增债券资金等因素，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86222万元，增长6.97%。

2.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38482万元，增长1.2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04295万元，增长1.5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75.31%；非税收入完成34187万元，增长0.42%。执行中因上级追加、新增债券资金等因素，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75628万元，增长4.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8500万元，增长130.1%。执行中因上级追加、新增债券资金等因素，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56777万元，增长117.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20万元，下降94.38%。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4573万元，增长4.74%。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4475万元，增长2.98%。

（五）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1. 举借规模。2023年，郑州市财政局批准下达全区政府债务限额45254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44669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07876万元。

2. 债务结构。2023年，全区政府债务余额合计452217万元，

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4455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07666 万元。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低于市财政局核定的限额。

3.使用情况。2023 年，全区申请发行政府债券 8625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7943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19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46043 万元），专项债券 38314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80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10314 万元）。

4.偿还情况。2023 年，全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68117 万元，其中还本 54237 万元（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 53800 万元，通过财政资金偿还 437 万元），付息 13880 万元。一般债务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2023 年按期限落实了偿还计划，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上述财政收支和政府债务数据为快报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及办理上下级财政年终结算后还会有所变动，决算结果届时报区人大常委会审批。

二、2023 年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及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3 年，按照区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审查情况，区财政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强化财源建设，科学统筹资金，兜牢“三保”底线，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有力支持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千方百计开源增收

一是构建可持续财源建设体系。探索建立财源建设“3+X”工作模式，从税收、非税、基金三方面入手，全年开展15项财源建设专项工作，完善涉税信息共享分析推送机制，实现税务、财政、镇办、行业部门联动抓财源。二是积极向上争取财力。紧盯上级政策导向和项目投入方向，全年共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45479万元，为社会民生事业发展提供财力保障。做好新增政府债券项目谋划，高质量储备项目，最大限度争取发行额度，获批新增政府债券29900万元，全力支持飞机交易展示中心、老旧小区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三是努力盘活国有资产。出台《上街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盘活实施方案》，将低效闲置资产全部纳入盘活范围，不断优化资源配置，全年盘活闲置房源376套，盘活城市经营权涉及环卫资产6600万元，盘活行政事业单位房产440万元。

（二）全力以赴保障“三保”

始终坚持基本民生、工资支出和机关运转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全区民生支出13610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73.09%。一是优先保障人员支出。及时发放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困难残疾人、优抚对象等群体的支出，按时发放教师、社区工作人员、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确保各项社会事业和谐稳定。二是支持稳就业促就业。大力支持“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全力扶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兑付青年人才首次购房补贴87万元，支付再就业资金338万元，带动新增就业0.96万人。三

是支持教育事业发展。拨付学校建设、综合改造及设备购置款3520万元，安排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资金1685万元。教育经费投入增长3.6%。**四是**支持医疗卫生和健康事业发展。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开展城乡医疗救助，落实异地就医结算，着力减轻群众看病就医负担。拨付基本公共卫生、基本药物、计生奖励扶助等资金3440万元，拨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贴资金764万元，拨付十五人民医院建设和医疗设备购置等资金10070万元。**五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拨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资金697万元、养老金倒挂资金4117万元，拨付低保、救助、残疾人补贴、高龄津贴等1821万元，发放抚恤补助、义务兵家属优待金1132万元。**六是**加强城市运营维护。拨付城市维护资金4979万元，支持城市道路保洁及维护、市政设施维护、污水处理、垃圾焚烧等项目。拨付生态建设资金2647万元，支持游园建设和绿化提升。**七是**持续实行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全年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5406万元，惠及群众117970余人次。

（三）聚焦重点促进发展

一是全力支持企业生产发展。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全面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及稳经济各项政策，持续减轻企业负担，纾解企业困难，全年办理退税9815万元，兑现上市企业奖补232万元。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为中小企业实际融资5471万元。**二是**全力支持产业升级和科技创新。

拨付产业支持资金7098万元推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新兴产业重点培育，支持智能家电、环保仪器、高端装备、实验仪器等主导产业领域项目建设。拨付科技资金7054万元，支持铝工业转型升级、企业科技研发、创新驱动战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创新创业领军团队建设，全区科技支出增长17.35%。三是支持城市设施更新。拨付城市基础道路建设资金7447万元，重点推进金华路雨水管涵工程、孟津路南延、农村公路水毁修复等项目。拨付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资金1147万元，重点支持夏侯安置区、同心苑等综合改造。四是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安排资金2164万元，用于政法保障、消防安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

（四）稳扎稳打推进改革

一是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加强对财政收支总额控制，严格落实“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约束力。二是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在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全覆盖的基础上，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科学性和规范性审核，探索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全年完成3496个项目的绩效目标审核、14个新增政策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三是持续优化财政领域营商环境，深入推进采购业务“一网通办”，全年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19594万元。四是持续强化债务管理。有效控制新增隐性债务，稳妥化解存量债务，通过制定“1+6”政府债务风险化解方案、申请建制县区隐性债务风险化解试点再

融资债券等方式，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五是**持续深化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稳步推进区属国企“1+6+N”改革政策体系落实落地，全面规范和提升国资国企管理能力。**六是**强化财政监督监管。严格落实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等，提升监管成效。

三、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初步安排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随着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实施，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是确定的。但是，我区经济增长仍面临诸多不利因素，传统产业升级任务重，新兴产业亟需提档升级，预期财政收入实现增长仍需加压奋进。与此同时，民生保障、债务化解和重点项目建设等刚性支出需求依然较大，财政收支仍将处于“紧平衡”状态。

（一）2024年财政工作指导思想和预算编制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和区委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提高财政政策的精准度和有效性；按照全区“1469”发展思路，着力保运转、促发展、防风险，全力支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上街实践迈出更大步伐。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2024年全区预算编制坚持以下原则：一是筹措财力，保障重点。二是强化管理，硬化约束。三是讲求

绩效，提高效益。四是坚持底线，防范风险。

（二）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根据经济发展预期，考虑财税政策的增减收因素，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56760 万元，增长 3%。在完成上述收入的基础上，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减去上解上级支出，全区可供安排支出的财力为 174551 万元，增长 2.01%。

全区财政收支的预期目标是指导性的。预算执行中，区本级和峡窝镇两级财政根据实际情况，依法组织收入，合理安排支出，坚持量入为出，自求平衡。

（2）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24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3596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106910 万元，非税收入 29050 万元。

按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596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减去上解上级支出，2024 年区本级实际可用财力为 169651 万元，增长 1.8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根据土地出让计划和其他基金收入预计情况，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050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 103000 万元。

在完成上述收入的基础上，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52642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收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偿还债务本息等，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使用。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转 735 万元，主要为上级转移支付，支出预算安排 735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4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4830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15546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社保部门具体编制并执行。

四、2024 年区本级财政保障重点和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区财政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着力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兜牢“三保”底线，增进民生福祉，防范化解风险，全力支持推动经济发展全面提速增质。

（一）2024 年区本级财政保障重点

1. 助推科技创新人才引育。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安排资金 3000 万元。支持培强新主体，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落实“郑聚英才”计划，支持创新创业团队项目引育。支持建强载体平台，

支持新建省级以上创新引领型平台。

2.支持现代产业体系构建。推动制造业智能升级、绿色转型，安排资金 30000 万元。围绕“中铝转型、两个平台、三个集群”，全力支持中铝郑州企业项目、通航产业综合示范区、国际陆港上街片区加快建设，全力支持先进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家电产业集群发展，增强产业发展的接续性和竞争力。

3.着力促进经济质效提升。推动项目加快建设，支持招商引资，挖掘消费潜力，安排资金 20000 万元。支持“三个一批”项目建设，力争更多项目纳入中央和省市大盘子。支持“招商引资突破年”活动，促进优质企业、项目招引落地。支持优化消费环境，加快文商旅融合发展，办好“消费促进年”活动。

4.促进城市生态环境改善。着力提升城市发展能级，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安排资金 3000 万元。筹集资金保障城市防汛基础设施改造、方顶驿文化旅游片区建设、城市更新等项目加快推进，深化“城市大脑”应用，助推城市规模质量双提升。坚持生态优先，支持减污降碳和改善环境质量，支持完成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

5.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办好民生实事，安排基本民生项目资金 40000 万元。支持扩大就业和技能培训。支持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低保、优抚、社会救助等各项惠民支出，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支持高质量建设美好教育，促进学前教育普惠化、义务教育优质化、高

中教育特色化发展，支持建成河南大学附属实验高中。支持健康上街建设，加快十五人民医院提升改造，支持优化公共卫生应急体系。支持乡村振兴和文体惠民，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二）主要工作任务

1.多措并举支持发展。提升为企业服务质量，稳定现有支撑税源，加大产业结构调整 and 招商引资力度，培育引进优质税源，建立稳健的收入增收模式。完善“3+X”财源建设工作机制，以税费共治为抓手，加强财税协同，谋划建设税源地图，整合涉税数据，加强税种和行业分析，构建“以数治税”的征管新格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积极向上争取国债、专项债、中央预算内投资、财政转移支付等多种政策资金，适度扩大支出规模，释放积极信号。持续落实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支持消费潜力释放，增强市场信心、活力。

2.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坚持把“三保”作为首要任务，积极稳妥、量入为出安排支出预算，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重点用于保工资、保运转、保稳定，民生事项按照国家、省、市、区四级标准依次保障，优先保障国标部分。压实各部门“三保”支出主体责任，优化直达资金及工资发放专用账户制度，优先支付特殊群体生活保障资金和基本民生资金。

3.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牢固树立“过紧日子、过苦日子”思想，进一步严格财政支出管理，将“过紧日子”作为部门预算管

理长期坚持的基本原则，健全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大力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规范通讯费、网络使用费、印刷费、会议费等专项支出标准，2024年一般性支出压缩比例不低于15%。探索建立超出财政能力承受范围事项的退出机制。

4.全力保障重点项目。支持部门多资金渠道开展民生实事、招商引资、城市管理、城市建设和更新项目。保障十五人民医院、夏侯安置区等民生项目如期建成投用，支持海关监管场所、飞机展示交易中心等重点项目加快建设。落实招商引资奖励政策，支持现代产业体系构建。

5.防范化解运行风险。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分析，合理调度库款资金，严控暂付款规模，强化库款监测预警。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按照“1+6”债务风险防范化解方案，针对不同类型债务风险，坚持稳中求进，分类处置，兼顾当前和长远。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隐性债务风险化解试点等政策，坚决杜绝新增违法违规举债，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推动国有企业建立“631”债务偿还机制，做好风险预警、预判和处置，采取有效措施优化债务结构，严防债务风险交织叠加。

6.深化改革加强管理。做好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和事后绩效评价，提升绩效管理质效，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确保每一分钱都花在最急需的地方。落实好财政“放管服”改革，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严禁无预算、超预算采购。提升政府采购、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非税征缴电

子化服务效能。修订工程签证管理办法、投资评审办法，优化政府投资项目招投标程序，完善政府投资项目制度。实施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加快建立现代化企业制度，增强市场化投资运营能力，优化国有资本布局，整合资源资产，扩大有效投资，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系。加强财会监督，着力构建“财政部门主责监督、有关部门依责监督、各单位内部监督、相关中介机构执业监督、行业协会自律监督”的“五位一体”财会监督体系。

7.全面严肃财经纪律。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认真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规范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推进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提升预算管理水平。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充分听取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及时回应人大代表关心关切，配合做好对政府预算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监管、预算初步审查、预算执行监督、预算绩效审查监督、地方政府债务监督等工作。严肃查处各类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严肃追责问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锚定目标，鼓足干劲，坚定信心，全力以赴做好2024年全区财政预算各项工作，为新征程上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上街实践、郑州国家中心城市现代化建设和中原更加出彩作出更大的财政贡献！